

## 第六屆「專資青年追夢計劃」小組導師及籌委會 職責（草擬）

### 籌委會架構及成員

- 邀請歷屆助理擔任第六屆助理
- 邀請會員擔任小組導師
- 邀請會員加入成為籌委

有關小組導師及籌委會的職責如下：

### （一） 小組導師

- 對追夢計劃以及學員都要有所認識
- 與學員面對面互動交流，並以專業的知識和經驗，協助組員了解活動外，期望分享可應用於職場的實務技能乃至人生經驗，幫助學員擴闊視野
- 務必出席每次活動及於每次活動後為學員進行評分(預算舉辦 1 次迎新活動、4 次分享講座、2 次參觀項目以及演示日)
- 須自行安排以下小組個別聚會各一次及於每次聚會後綜合為每位組員最少評核一次
  - ◆ 籌備演示聚會(籌備演示過程)，於計劃期內提供指導，與組員完成 8 月底演示(presentation)
  - ◆ 小組自行安排的活動(如聯誼/交流)
- 負責評核以下獎項：
  - ◆ 個人表現突出獎：以上提及的每次活動、小組個別聚會後的導師評核以及 8 月底演示日的評核將會是此獎項的評分準則
  - ◆ 積極參與獎、最佳進步獎(以所屬組別計算)：為所屬組別學員綜合評核一次，並選出合適的學員
- 與小組助理一同擔任籌委會成員，並需要出席籌委會會議，共同商討籌備計劃內所有活動

### （二） 籌委會成員

- 一同籌辦第六屆「專資青年追夢計劃」，並務必出席籌委會會議，以共同商討及策劃計劃之具體細節
- 對計劃活動內容例如講座主題或嘉賓提出建議